

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文件

闽财指〔2025〕732号

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安排 2025年度省科技重大专项定向项目 “新一代高效节能环保成套装备 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” 经费的通知

福州大学：

根据《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〈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闽科计〔2019〕9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将2025年度省科技重大专项定向项目“新一代高效节能环保

成套装备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”予以立项，并安排补助经费 500 万元，具体科目详见附件。

请按照《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〈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〉等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闽财规〔2024〕31 号）和《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福建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闽科规〔2022〕8 号）等规定执行，专款专用，加强监督和管理。请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跟踪管理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 2025 年度省科技重大专项定向项目“新一代高效节能环保成套装备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”计划与经费表

2.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信息公开类型：主动公开

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5 年 10 月 15 日印发



附件1

2025年度省科技重大专项定向项目“新一代高效节能环保成套装备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”计划与经费表

序号	项目编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起止年限	拨款单位	主管部门	承担单位	合作单位	负责人	经费（万元）	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
1	2025YZ042004	新一代高效节能环保成套装备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	重大专项专题	2025/2027	福州大学	福州大学	福州大学未来膜技术学院	上海大学、无锡市中岳石化设备有限公司、福建乘成正赢工程有限公司	吴明红	500	2060901	50502	30299
合计										500			

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5年度省科技重大专项定向项目“新一代高效节能环保成套装备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”			
主管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福州大学		补助项目/区域	省直单位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资金总额：		500.00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：		500.00		
	其他资金：		0.00		
总体目标		为落实福建省教育厅、省委组织部、省发改委、省科技厅、省工信厅、省财政厅等六部门联合印发的《关于支持福州大学依托院士团队争创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的通知》（闽教师〔2024〕40号）精神，推动院士团队相关项目研发快速、高效开展和相关科研成果及时转化落地，积极争创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解释	单位（或区域）目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	反映本批计划立项安排支持我省企事业单位科技项目金额控制情况	≤100%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科技项目立项（项）	本批计划立项支持我省企事业单位申报的科技项目数	≥1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情况	本批计划立项支持省科技计划项目实施一年半后验收合格率	≥90%
		时效指标	工作完成时效	按照项目年度工作安排，截至今年年底前完成项目启动有关工作签订项目任务书、合作协议以及项目前期启动其他相关工作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新增产值（万元）	通过项目实施为企业新增产值	≥50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调查问卷满意度	获资助单位调查问卷满意度	≥90%